

运城市人民政府

运政通〔2024〕2号

运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全市防空警报统一试鸣的通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》《山西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〉办法》《山西省人民防空警报试鸣规定》，定于9月18日上午10时，在全市组织防空警报统一试鸣。

防空警报信号为：预先警报鸣36秒，停24秒，反复3遍为一个周期；空袭警报鸣6秒，停6秒，反复15遍为一个周期；解除警报连续鸣180秒，三种信号依次发放，每种警报信号之间的间隔为3分钟。

请各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听到防空警报信号可自行开展人员紧急掩蔽演练。请全体市民相互告知，听到防空警报信号后，不要惊慌，保持正常的工作和生活秩序。

运城市人民政府

2024年9月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